

SHEN YA ZUO HIN
紫苑系列

相拥于我梦

让我拈月色裁衣 再织入他朗朗的笑颜 成就一袭爱情的霓裳——

沈亚 著

中国电影出版社

沈从文文集
第四卷

相拥于我城

沈从文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紫菀系列

相拥于我梦

沈亚 著

相拥于我梦

中国电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相拥于我梦/沈亚著.-北京:中国电影出版社,1996.11
(紫苑系列)

ISBN 7-106-01197-5

I. 相… II. 沈… III. ①言情小说-中国-当代②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1247.5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96)第21004号

沈亚紫苑言情作品集

相拥于我梦

沈亚著

责任编辑:文 桐

封面设计:岳建一



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北三环东路22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湖南广播电视报印刷厂印刷

850×1092 32开本 7印张 128千字

1996年11月第1版 1996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-10000册

ISBN 7-106-01197-5/I·0123 定价:9.80元

内 容 简 介

孟洁是一个散发着健康光泽,美丽可人的女大学生,只因父亲过早去世,无奈之下寄住在表亲赵辉家。与人不善的赵辉将她作为诱人招牌,常出没于有钱人的宴会,骗取有钱男人的信任。孟洁厌倦却又无法摆脱,还与男友金鑫为此而经常争吵。

在一次鸡尾酒宴上,孟洁结识了一表人材的文浩,文浩对她一见钟情,……使孟洁失去自我,忍痛与金鑫分手,深深地投入了文浩的怀抱,并与之同居。

金鑫的妈妈在一美国人家当管家。在一次家庭聚会上,无意间得知文浩是美国一家公司总裁的乘龙快婿,并生养一女同他姓,两男孩同外祖父姓。一波未平一波再起,孟洁受得了这样的打击吗?

真心爱着孟洁的文浩提出与妻子离婚。而经历情感旋涡的孟洁却欲爱不能——带着一腔痛苦,含泪离去。

1

这是七月天的黄昏。

孟洁靠在小露台上，望着街景出神。

刚接到金鑫的电话，约她看七点半的电影，她本来想答应，但是她没有空。

金鑫是她的同学，家中拮据。金妈妈在一个美国人家里当管家，她拚命挣钱、存钱，就是想买一层像样的洋房，老了，也有个属于自己的居处。

金鑫住在一层旧楼的一个房间，房间面积不小，放两张床。不过，金妈妈难得有空回家睡一觉。

“孟洁！”赵辉一回家便叫，惊醒了孟洁，她从露台走向客厅。

“哎哟！我的表小姐。”赵辉一看见她便叫，“你还没有打扮。”

赵姑姑由里面走出来：“吵什么呢？七点不到，还早。”

“早？人家六点钟就开始鸡尾酒会了。”赵辉一脸的焦躁。

“九点舞会才开始，现在才七点钟，你紧张什么？孟洁套件衣服就能出门，不用十分钟！”

“今天大不相同，表妹要打扮得漂漂亮亮，我给她缝的晚礼服呢？”赵辉抹着汗，“今晚张爵士请客，我花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才弄来两张请柬。今晚一定有很多有体面、有名望、有地位的人士参加，孟洁一定要有收获。不然的话，我连服装费也赔了！”

孟洁半话不说，回到自己的小房间，洗把脸，刷了刷头发，穿上那件娇黄的轻纱晚装。

她走出去，赵辉一看又叫：“哎哎！你一张脸什么都没有，香水呢！”

孟洁又回房喷了点香水，涂了一层唇彩。

“怎么一闪身又出来了？搽了粉没有？胭脂呢？唉！你真是麻烦！”

“孟洁用不着打扮已经很美了！”赵姑姑在求儿子：“你别迫她！”

是的，孟洁本来就很美，棕蜜色的皮肤，虽然不白皙，但皮肤很娇嫩、细润，散发出健康的光泽，眉长入鬓，一双柔情似水的桃花眼、高贵的鼻子、性感的嘴唇，再加上健美的身材，三年前赵辉就想迫她参加选美。

孟洁不想参加，她求姑姑，姑姑求儿子，弄了半年，赵辉自己先泄气。

当赵辉拖着孟洁走进张家别墅的大厅，的确有很多人注视孟洁。

赵辉拉着孟洁到处打交道，像推销货品似的，一直在找最好的买家，他托了托眼镜，四处挑选有钱人。

忽然让他见到一个老细级的“熟人”，他一高兴把孟洁放开。

孟洁跑出露台，外面的空气真甜，她深深吸了一口

气。

“小姐，要杯酒吗？”

“谢谢，我不会喝酒的！”

“香槟是不会醉的，当然，不要喝得太多！试一口？”

孟洁转过面去，站在她身后的是个皮肤黝黑，但是十分英俊和非常有魅力的年轻人。

孟洁一直都觉得金鑫好看，但和这年轻人比，他缺少了那份魅力——令人无法抗拒的魅力。

“谢谢！”孟洁终于接过那杯酒，因为她再无力说不。

“天然空气总是比人工空气好，”他走近一点，喝酒。他身型好，穿西装就比赵辉好看得多，“所以我不能忍受居处没有花园。”他转向露台外。

孟洁只是在欣赏他的背影。

他见她没有说话，转身面对她：“我说错了，是不是？”

他的声音好动听，不像赵辉那样沙，沙，沙，狂风扫落叶似的；也不像金鑫那样直接：一是一，二是二，完全没有技巧。

“住在有花园的房子里，身体会好些。”孟洁说。

“你家花园一定好大！”

“我家根本没有花园。”孟洁没有把他当陌生人，“在香港，不是人人住得起有花园的别墅。”

“但是你的身体很健康！”他没有说她健美。

“大概是我喜欢运动，特别是网球，我几乎天天打。”

“我有这分光荣，改天和你打一场网球吗？”

“可以，”孟洁笑一笑，“但是，我甚至不知道你的姓名。”

“噢！”他连忙掏出一张咭片，是烫金金色的，“我是文

浩。欢迎你打电话到我家里,我另外给你房间电话,我每晚十时后都在家。”

“孟洁!”赵辉跑出来,“你怎么躲在这儿?害我到处找你,吃晚餐了,你不饿?”

“我和文先生在欣赏花园的夜景,里面太热闹了!”孟洁正想为他们介绍。

“进去吧!”赵辉硬把孟洁拉走。

“孟洁!”文浩追前两步,“你会给我电话吗?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她不会!她很忙,幸会了。”

“你不是要我认识有钱人吗?”

“他是有钱人吗?”赵辉冷哼一声说,“别看他衣着华贵、样子英俊就以为他是白马王子,空心大少!”

“你认识他吗?”

“哼!”赵辉不屑地:“谁认识他?”

“你为什么知道他是空心大少?”

“如果他是有钱人,我早就认识,就算不认识,名字也听过。文浩?什么东西?连名字都不响,怎会有名誉有地位?”赵辉把声音放低:“做人别看表面。幸而我及早制止,否则,你以为金钱好来啦,惹上他想赶他走都麻烦。”

孟洁不再说话,因为赵辉为人霸气十足,这种人跟他有理说不清,而且,她也不敢保证文浩是有钱人。

“现在,我给你介绍一个真正的有钱人,今晚我总算大有所获。”

“不是要吃晚餐了吗?”

“是呀!等会儿你陪他一起吃。”

赵辉把孟洁拉到一个胖子的面前。

他面又圓又大，肚子又圓又大，就算趙輝不说，她也相信他是个“有钱人”。

“孙源先生。”趙輝换了一副嘴脸，必恭必敬地介绍：“我把我的表妹孟洁带来了！”

“孟洁？”眼镜后，透出惊艳之光，他的双目定了，“老赵，想不到你竟然有一个这样标致的表妹！”

“哈哈！孙源先生真会开玩笑，孟洁，快叫孙源先生。”

“孙先生。”孟洁十分顺从。

“叫我孙源，这样亲切些。”他很和蔼可亲地望住孟洁微微笑。只是，不知道换了个丑八怪或八十岁女人会怎样。

“快陪孙先生去吃晚餐。”

“让我来招呼孟洁小姐。”他扶住孟洁的手臂，“吃自助餐，你不用麻烦，告诉我喜欢吃什么便行了……”

孟洁和金鑫在校园里散步。

金鑫看了看她：“明天晚上有空吗？”

孟洁摇摇头。明天晚上，她要陪孙源先生去听慈善演唱会。

“你表哥又给你安排了节目。”

孟洁点一下头。

“他根本就把你当摇钱树！”金鑫忿忿地，“不过有一件事我始终不明白，他为什么肯花钱让你念大学？”

“当然有他的原因。赵辉说，那些名流、富户，他们对漂亮大学生特别感兴趣。他付出少少，收入多多。”

“他到底有没有向那些男人要钱？”

“那倒没有。因为，他还没到卖我的时候，他现在只是在生意上占些好处，他的一批劣等工业材料，孙源都买下来了！”

“有一天要是你表哥卖你，你怎样？”

“自从爸爸去世之后，我便住在姑妈家。表哥养过我，又供我念书，恩是要报的。虽然表哥存心不良，但姑妈对我是真的好。所以，我会一直忍……”

“他卖你，你也忍？”金鑫一急，叫了起来。

“嘘！轻声点。”有些同学坐在树荫下念书，“若是他卖我，那时候我不得不走了。”金鑫松了一口气。

“刚才你问我明天有没有空，”孟洁问，“有事吗？”

“妈妈想和你吃晚饭。改期后天吧！”

“真对不起，请代我向伯母道歉！”

“妈妈不会怪你的，她又不是不知道你的环境。她常常说：买了房子就好，若是孟洁的表哥欺负她，我就接她到我们的家来住。”

“金鑫，我真好运，有这样慈祥又仁爱的妈妈！”孟洁提到母亲，鼻子又酸了。

金鑫拉着她的手：“你喜欢她，把她当自己的母亲好了。反正，她老人家已经把你当……”

“当什么？”

金鑫脸一红：“当女儿！”

“若我有个妈妈就好！”

“你一定有！上课了，下课后老地方见！”

孙源和孟洁看完第一场演唱会便去吃晚餐。

刚坐下喝餐前酒，突然孙源抬起头微笑地跟人打招

呼。

一位男士过来。孟洁随着孙源的视线一看，那充满魅力的年轻人不是文浩吗？两个男人谈了几句。

“我给两位介绍：孟洁小姐。”孙源看着孟洁：“文浩先生。”

“孟小姐，很高兴再见你。”又欣赏到他那动听的声音。

“你们已经认识？”

“在张爵士家见过。”文浩一直微笑地看着她，他笑时，眼睛也在笑。

“我差点忘了，我也是张爵士请客那天认识孟小姐的。”

“孟小姐，十分抱歉，我遗失了你的电话号码，可不可以再给我一个机会？”

“我的电话号码……”赵辉曾经警告她，不准她跟这个文浩来往，“没关系，我有你的电话号码，明天我给你打电话。”

文浩知道她在推搪，他知道孟洁不会给他打电话：“孙源，帮个忙，孟小姐的电话是……”

“你应该相信孟小姐，她很守信用。你不是说约了史蒂夫，他来了！”

文浩无可奈何地看了孟洁一眼，便转身离去。

吃晚餐时，孙源说：“你似乎不喜欢文浩。”

“我对他也不讨厌，是我表哥不喜欢他。”孟洁奇怪文浩没有女伴。他的桌子距离不很远，和他一起吃饭的是个年纪比他大的男人。

“赵辉兄跟他有过节吗？照道理不可能！”

“我表哥做事不一定有道理的。”孟洁随口问：“你和文先生是好朋友？”

“是朋友，但并不深交，和他认识也不很久，他由外国回来不过三几个月。大家在几个大宴会碰过头。”

也许文浩也像赵辉一样，老想办法参加豪门宴，希望有所收获。只是文浩比他好运，回来几个月，就有机会参加几个大宴会。

吃过晚餐，孙源还提议到夜总会，但孟洁却婉拒：“明天我有早课！”

“我差点忘了你是大学生，明晚我们再上夜总会。”

“明天晚上我没有空！”

“相信你的男朋友一定很多。”

“明天是我一个女同学生生日。”

“噢，那应该去恭贺。”他马上露出笑容，“星期六，我们去五星俱乐部玩一天好不好？你答应教我打网球，你看我……应该多做运动，是不是？”

孟洁心里想：他肚子那么大，天天打网球也没有用。

“星期五再通电话。”

金鑫刚拿出钥匙来开门，门便开了。

“伯母！”

“妈妈，你已经回来了。”

“早回来了，”金妈妈一边开门一边含笑说：“一回来，首先替金鑫收拾房间。”

“你好懒啊！”孟洁望着金鑫，“清洁功夫都不做。”

“不，我每天收拾！”

“金鑫算是个乖孩子，没有一堆臭被留给老妈，衬衣

也全洗过的。”金妈妈一手拖一个，很满足的样子，“我也只不过是略为整理。男孩子嘛！总是粗心些。”

进房间，金鑫看见柜上早已摆好食具：“妈妈，我和孟洁还没有去买菜呢！”

“我已经买好了，还做了几个你们喜欢吃的小菜。”

“伯母，你难得有空回来一次，平时还做不够吗？晚餐应该由我和金鑫做，你好好休息一下。”

“其实我每个月都有六天假期，是我自己想多赚点钱不要假期。我主人家有两个厨子几个佣人，平日我也没有什么事做，只是指指点点，管管事务，管管下人，难得到厨房烧顿饭，想着你们，很开心。”金妈妈是个很和蔼的人，“等一下才能吃饭，我在炖蒜子鸡，我给你们先倒碗汤。”

“伯母，我跟你一起去……”

吃饭时，金妈妈笑咪咪地说：“我今天请假出来，是要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：最近地价低，我已经存足了钱买房子。最幸运的是我的女主人答应替我购买。她朋友多，一定可以替我选一层价廉物美的房子。太太说：如果运气好，还可以省下点钱买家具。”

“伯母，是不是你买了房子便退休？”

“退休？金鑫还要念大学呢？”

“妈妈，你辛苦了十几二十年，应该退休了！我可以找事做，半工半读。”金鑫是一个孝顺的孩子，早就劝母亲退休。

“不，不！做惯了事情，突然每天坐在家里，好闷的，况且，我只四十多岁，五十不够，我家女主人说，这是个好年龄，应该大干一番，人家英国的撒切尔夫人，她比我老，还

不是干劲冲天，东跑西跑？”

“妈妈，全世界才只有一个撒切尔夫人，何况人家是做首相……”

“我做管家，小脚色，是不是？唉！妈念书少呀。”

“伯母，你不要误会，其实金鑫很疼你，想你享福。”

“我知道的，我知道的！”金妈妈拍拍孟洁的手，挟给她一只鸡腿：“等金鑫结了婚生了孩子我才回来带孙子，带孙子的工作也很重要，这个适合我，我也会干得好。”

“妈妈，要是我一辈子不结婚？”

“那我一辈子不会饶恕你！”金妈妈瞪了儿子一眼，十分认真，“我一生最大的愿望是看着你成家立室。”

金鑫吐了吐舌头。

“我吃饱了，伯母，我替你削个梨子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，谢谢！”金妈妈又开心了，“要是能讨一个像孟洁那样的儿媳妇，那真是金家之福，更是我之福！”

金鑫看着孟洁。

孟洁一直垂着头削梨皮。

“可是，像我们这种穷等人家，根本配不上。”金妈妈吃下最后一口饭，叹着气。

“孟洁从来没有嫌过我们家穷。”

“她表哥就不是这样想了。”

“伯母，吃梨吧！”孟洁说，“我一直希望报答姑妈和表哥，但是，我不会报答他一辈子。”

“恩是要报的，你还年轻。”金妈妈接过梨，“谢谢！”

孟洁站起来收拾饭桌：“我和金鑫清洁好厨房，送伯母回去。”

“别动，”金妈妈按住孟洁的手，“金鑫送孟洁回家，回

来送我到巴士站便可以了，我会整理好这儿一切。”

“还是让我来洗碗，”金鑫说，“弄粗了孟洁的纤纤玉手，她的表哥会跟我算帐的！”

“他管不着！”

“孟洁的手的确很柔嫩，不应该做厨房工作。”金妈妈同意儿子的说法。

“伯母，我又不是娇生惯养的千金小姐，小学、中学，全家的家务都是我做。”孟洁向他们母子表白，“直至上了大学，表哥请了个菲籍女佣，不准我做家务，我根本不明白，其实我是做惯的。”

“你表哥是为你好！”金鑫边收拾边说，金妈妈跟他抢：“别忘了星期六你还要陪社会名流到俱乐部打球、跳舞。名流公子，不喜欢手粗的大学生。”

“金鑫，连你也欺负我？”孟洁眼睛湿润，很冤枉。

“这孩子不听话！”金妈妈拍一下儿子的手，“不准欺负孟洁，快送孟洁回家！”

“伯母……”

“我今天住在家里，明天一早才走！”金妈妈把他们一对儿推出门：“金鑫，若孟洁还生气你不要回来。”

“对不起，孟小姐请！”金鑫弯着腰伸手，金妈妈边笑边关门。

“妈妈偏心，就是疼你！”

“嘿！”

“还生气？”金鑫上前拖她的手。

“要不是看在伯母份上，恨你一年！”孟洁板起脸，却没推开金鑫。

金鑫拉着她边下楼梯边说：“你和孙源吃饭，怎吃得

下?”

“不看他,拼命吃不就行了。”

孙源人又笨,又重,整整两小时,孟洁用口教,又示范,孙源始终接不住球,刚追过去,球已落地。

他追得喘气,满头大汗地走到网前,张着口吸气:“孟洁,我肚子饿了,先去吃午餐好不好?”

“当然好,”再教下去,孟洁恐怕自己也没有力气,“你也应该休息一下,看你,全身都湿了。”

“我们更衣后,在更衣室外的休息室我等你!”

“好吧,等会儿见!”

为教那笨孙源,把孟洁弄得浑身是汗,孟洁索性洗个澡,换上一条七彩间条的裙裤,七彩间条小背心,白色麻纱衬衣,白色两侧通花皮鞋。

头发用白色发巾束着。吃午餐时,孙源突然拿出一只绿绒盒子:“送给你的,你一定喜欢!”

孟洁揭开盒子看,是条红宝石镶钻石的项链。“太名贵了,我不能要。”孟洁把盒子推回孙源面前。

“你又不是 ICAC 工作人员。”孙源不以为然,盒子仍放着。

“若我是廉政公署的人员,这顿午餐我也不能吃。”

“为什么?”

“吃一顿通常超过五百元。”

“你真会开玩笑,孟洁收下吧,你不要,是不给我面子。”

“你要我收下,是强人所难,这不是一盒糖,一束花!”

“但是我送东西给女孩子……”